

广东省饶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印发《饶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的行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论述精神，根据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的行动方案》《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的行动方案》，现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了《饶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的行动方案》，经县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指挥部城镇建设专班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饶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的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论述精神，落实《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》，按照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推进城镇建设动员部署会议精神以及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建设高品质县镇村的工作方案》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的行动方案》《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的行动方案》等相关工作部署，引导建筑业企业积极投身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（以下简称“百千万工程”），推动我县形成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落实省委、省政府、市委、市政府关

于实施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决策部署，以城乡融合发展为主要途径，按照政府引导、市场运作、讲求实效、协同联动、改革创新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引导建筑业企业充分发挥资金、材料、技术等优势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，推动县域振兴、城乡区域协调发展。

（二）工作目标

锚定“一年开局起步、三年初见成效、五年显著变化、十年根本改变”的目标要求，统筹抓好项目规划、资源调配、督促落实等工作，引导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。

2023年，建立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企业名录，打造至少1个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的示范项目。

到2025年，建筑业企业服务“百千万工程”取得新成效，打造至少3个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的示范项目。

到2027年，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成为推动县域经济发展的新亮点。

经过10年左右接续奋斗，形成一批在乡村振兴等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建筑业企业，成为推动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建立企业名录

选取一批综合实力强、参与积极性高、专业技术强、建设经验丰富、注重创新创优和地方特色、具有行业影响力的企业，构建形成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企业名录。

（二）引导政企结对

推动政企结对、项目对接，结合县镇村实际建设所需、发挥建筑企业所长，探索建立企业与地方合作的长效机制。搭建政企对接平台，提供相关支持和服务，动员企业到本地参与建设，引导建筑业企业精准投身县镇村市政公用设施建设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、公共服务设施建设、老旧小区改造、美丽圩镇建设、现代新型农房建设、乡村建筑风貌提升、传统村落保护等领域，发动企业全面开展项目对接，为项目建设提供优质方案。支持企业结合自身擅长领域，参与项目谋划工作，加快形成项目库。

（三）探索多元帮扶路径

研究建筑企业对口帮扶政策，积极帮助外地企业牵线搭桥，融入当地市场，推动企业结合自身实际，以地方需求为导向，自主选择捐赠帮扶、资助帮扶、合作帮扶等形式，提供资金、技术、材料等方面的支持。鼓励采取“整县推进”模式开展整体项目策划，实现城乡基础设施、人居环境等项目整体打包推进。鼓励支持规划、勘察设计、监理等企业提供资金、技术等帮扶，或者与建筑业企业以联合体方式参与帮扶。探索本土建筑业上下游企业就地供应、集中采购、协同创新新路径。

（四）推动建设模式创新

帮助协调解决工程建设中的困难。支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与当地企业合资成立建筑公司，提高县镇村建筑业发展水平。

积极推广全过程咨询管理模式，促进设计、生产、施工深度融合。按照政策导向与地方特色，推动新型建筑工业化、数字设计、智慧绿色施工在县镇村房屋、市政、水务、园林建设和人居环境品质提升等领域的广泛应用。

（五）形成经济新增长点

引导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带动建材、物流等上下游资源投向县镇村。打造县域建筑产业集聚区，带动中小建筑企业转型升级，壮大县域经济。推动建筑业企业与农业、文旅、电商等不同领域企业合作，发展县域新业态产品，培育经济新增长点。结合当地特色，盘活农村土地资源，探索建立建筑业企业与县、镇政府深度帮扶，助力乡村建设行动。

（六）打造示范项目

在政企结对、项目对接的基础上，打造若干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的示范项目，于每年4月底前向市推荐不少于1个资金帮扶力度大、支持帮扶类型优、建造方式先进、经济社会环境效益好的项目，与上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共同开展跟踪指导，努力打造为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示范项目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加快组织领导，合力推动工作任务落实落地。明确工作任务与进度计划安排，协同推进工作任务落实落地，抓好相关工

作推进和任务落实，督促各项工作和任务落实落细，确保如期完成、落地见效。

（二）强化跟踪指导

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，及时跟踪了解本县有关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项目建设进度，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与问题，督导项目按时保质完工。建立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项目月报制度，指定专职联络人于每月 25 日前报送全县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项目总体概况和示范项目进展情况。

（三）加大政策激励

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相关行业协会在资质审批、信用评价、评先评优、工法认定、新技术应用示范等方面对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示范项目予以倾斜和支持。探索鼓励招标人将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项目有关业绩、示范效应等作为招投标参考因素。灵活运用省级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等专项资金，对企业在“百千万工程”建设过程中运用新技术推动绿色农房、装配式农房、绿色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，给予适当奖补。积极推动“银企合作”，帮助在“百千万工程”建设过程中有融资需求的建筑业企业与银行搭建合作平台。鼓励建筑业企业开展政企、村企、群企合作，探索设立产业投资基金，形成富民兴企、合作共赢的可持续发展路径。

（四）做好宣传引导

加大宣传力度，通过多种渠道提高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知晓度，扩大影响力。积极向上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上报本县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示范项目，适时将示范项目成功经验通过现场交流会、专题宣传、典型案例等形式向其他县镇村推介，为广大建筑业企业提供借鉴。积极宣传企业投身“百千万工程”的工作成效，增强企业的成就感、荣誉感和获得感。